



第十一届会议

2005年8月15日至26日

牙买加金斯敦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期间工作的报告

1.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于2005年8月8日至19日举行会议。Shahid Amjad 先生、Frida Maria Armas Pfirter 女士、Jean-Marie Auzende 先生、Arne Bjørlykke 先生、Galo Carrera Hurtado 先生、Walter De Sá Leitão 先生、Baïdy Diène 先生、Miguel Dos Santos Alberto Chissano 先生、Albert Hoffmann 先生、Ivan F. Glumov 先生、Yoshiaki Igarashi 先生、Jung-Keuk Kang 先生、Lindsay Murray Parson 先生、Alfred Thomas Simpson 先生、Mahmoud Samir Samy 先生、Syamal Kanti Das 先生、Adam M. Tugio 先生、Michael Wiedicke-Hombach 先生和 Inge K. Zaanwani 女士出席了会议。
2. 委员会在这届会议第1次会议上默哀一分钟，悼念委员会前委员 Helmut Beiersdorf 先生。委员会成员向 Beiersdorf 先生致敬，赞扬他为国际海底管理局工作做出的宝贵贡献。
3. 委员会选举 Baïdy Diène 先生为主席，选举 Lindsay Murray Parson 先生为副主席，并有一项谅解，即 Parson 先生将担任第十二届会议主席。
4. 委员会祝贺 Albert Hoffmann 先生最近当选为国际海洋法法庭法官。
5. 在第十一届会议期间，委员会审议了下列项目：
 - (a) 承包者依照《“区域”内多金属结核探矿和勘探规章》¹ 提交的年度报告；

¹ ISBA/6/A/18, 附件。

(b) 关于“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壳探矿和勘探规章草案的解释性说明；

(c) 审查德国地球科学和自然资源联邦研究所代表德国提出的关于核准工作计划的申请；

(d) “多金属硫化物和钴结壳：矿床环境和设定环境基线与相关勘探监测方案时应考虑的因素”研讨会的情况通报和建议；

(e) 关于克拉里昂-克利珀顿断裂带地质模型和关于研究克拉里昂-克利珀顿区生物多样性的卡普兰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

(f) 其他事项。

一. 承包者的年度报告

6. 委员会审议和评价了承包者依照《“区域”内多金属结核探矿和勘探规章》(《规章》)提交的年度报告。委员会注意到已收到所有以下七个承包者的报告：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大韩民国政府、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大洋协会)、国家企业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法国海洋开发研究所(法国海洋所)和印度政府。

7. 由 Frida Maria Armas Pfirter 女士、Galo Carrera Hurtado 先生、Walter De Sá Leitão 先生、Baïdy Diène 先生、Miguel Dos Santos Alberto Chissano 先生、Alfred Thomas Simpson 先生和 Michael Weidicke-Hombach 先生组成的小组委员会根据承包者最初的五年工作方案对年度报告进行初步审查，并编写评价报告草稿，供委员会审议。

8. 委员会注意到，所有承包者都提交了报告，这些报告表明，同过去几年相比，报告的格式和内容都有所改进。委员会建议，承包者的报告还应载有因按合同进行的活动而产生的有关文件和科学出版物的信息和参考资料。

9. 委员会认为，秘书处应收到报告中提及的所有资料，包括勘探合同的标准条款附件 4 第 10 节规定的地图、海图和图表、以及试验结果、观察测量评估结果和环境参数分析结果。并应包括附件 4 第 10.4 段所述的承包者保留的多金属结核样品的储存和现况的资料。

10. 委员会注意到，《规章》的勘探合同标准条款附件 4 第 10.2(c)段规定，承包者可以把其任何实际和直接勘探支出列为部分发展费用。因此，委员会建议承包者提交的经核证和审计的报表对于最初工作计划或其后所作的任何调整内所列的活动，都应清楚地说明此种实际和直接勘探支出。

11. 委员会回顾，《规章》第 28 条规定，每五年一次定期审查勘探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规章》并规定，秘书长可请承包者提交审查可能需要的进一步数据和

资料。作为这种审查的一部分，承包者应说明其下一个五年期的活动方案，并酌情对上一个活动方案作出调整。这一条还请秘书长向委员会和理事会报告审查结果。

12. 委员会注意到，自签发合同以来的第一个五年工作方案将于 2006 年结束。这将使承包者有机会全面说明其在这一时期内所进行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果，以及审查五年方案期间的支出情况。为了有利于进行这种审查，应提交五年期间勘探支出摘要。因为此种支出将从发展费用中扣除，应由秘书长予以适当记录。应在提交承包者 2005 年年度报告之外另行提交五年期间的活动和支出摘要。

13. 委员会注意到，一些承包者的预计支出出现很大的差异，这可能表明其最初的五年工作方案需要修正。在这种情况下，委员会建议承包者根据《规章》附件 4 第 4 节第 4.4 段向秘书长提交订正工作方案。

14. 委员会建议按照《规章》的规定，在每个五年期进行类似的审查，并妥善记录五年期间的支出，供今后参考，以避免在可将其列为发展费用的支出方面可能出现任何误解。

15. 委员会向评价小组委员会的成员表示感谢。

二. 关于“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壳探矿和勘探规章草案的解释性说明

16. 委员会编写了关于“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壳探矿和勘探规章草案的一整套解释性说明，供理事会参考。这些说明的目的是向理事会提供有关资料，阐明委员会在拟定 ISBA/10/C/WP.1 号文件所载的规章草案的一些主要内容时所根据的理由。在第十届会议就规章草案进行初步讨论后，理事会要求提供这些说明。解释性说明载于 ISBA/11/C/5 号文件。

17. 第十届会议期间，理事会在讨论时提出五个需予澄清的方面：

(a) 为两类资源制定一套规章、而不是为每一类资源制定不同规章的理由；

(b) 把勘探区块的面积定为 10 乘 10 公里的理由；

(c) 把分配给一个勘探方案的区块数目定为 100 的理由；

(d) 在放弃区块之前，在一次申请中所包括的所有区块必须是毗连区块的理由；

(e) 在制订关于在多长时间放弃多少区块和放弃哪些区块的规定时所根据的理由。

18. 解释性说明回答了以上每一个问题，尤其是，委员会成员注意到以下说明：

- 关于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壳探矿的细则和条例必须提供勘探公司间公平竞争的制度。
- 从技术角度看，拟议的富钴铁锰壳和多金属硫化物探矿条例主要依据的是采矿区的面积相似。
- 提议把区块面积定为 10 乘 10 公里是因为这是一个正常采矿区的面积，并限制了勘探区的大小。
- 在提出申请时以及在以后放弃部分勘探区时，10 乘 10 公里的面积最实际可行。
- 勘探区最多可包括 100 个区块，达 10 000 平方公里。勘探区可组合多个区块建成多种不同形状。
- 多金属硫化物矿床分布于活跃扩展的洋中或弧后海脊系统。沿 60 000 公里的世界海脊系统，探查到 230 多个这样的矿址，对其中 140 个已进行了直接观测。在勘探区内，单个公司可对 230 个矿址中的 100 个不相连的矿址提出开采要求。有关海隆的钴壳方面也存在类似的“挑拣”问题。
- 解释性说明第 7 段中关于钴壳可以开采的水深的内容可能造成误解。钴壳的高含量部分是在 500 至 2 500 米深度之间。采矿可能先在较浅的 500 至 1 500 米处开始进行。

19. 委员会回顾，1998 年俄罗斯联邦请委员会通过关于“区域”内海底大量硫化物矿床及铁锰壳探矿和勘探的规则、规章和程序。为筹备这方面的工作，管理局于 2000 年 6 月在金斯敦举办了关于多金属结核以外各种矿物资源的研讨会。主要专家参加了这次研讨会。研讨会五天期间进行了热烈讨论，会议成果发表于两卷出版物。² 在 2001 年管理局第七届会议上，向理事会提出了关于“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壳的探矿和勘探规章的审议工作的 ISBA/7/C/2 号文件。还向理事会提供了实地主要专家所作的关于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壳特点及其已知位置的视听简报。介绍内容摘要载于 ISBA/8/A/1 号文件。在第十届会议对规章草案进行审议期间，三位国际知名专家对委员会提供了咨询。特别是，委员会就勘探区面积、根据多金属结核制度的经验建议采取的勘探制度以及其他可选办法等问题交流了观点并征求了意见 (ISBA/10/LTC/CRP. 1)。

20. 此外，在 ISBA/11/C/5 号文件中，委员会还讨论了规章草案中考虑的环境因素。委员会认为，应向理事会提供补充资料，解释为什么与结核采矿规章相比，委员会在这些规章草案中更加强调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问题。

² 《国际海底区域多金属结核以外各种矿物资源》，2000 年 6 月在牙买加金斯敦举行的研讨会记录。

21. 委员会特别回顾了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壳在海洋环境中的存在方式，人们知道这部分海洋环境有复杂而在许多方面颇为独特的海洋生态系统，这种海洋生态系统可能容易受到人类活动的影响。在这些区域进行探矿和勘探，有可能造成严重而持久的损害。虽然在一定程度上，结核开采也是如此，但是结核矿床的性质决定了它覆盖面极广，从而可减轻这种损害程度。而硫化物出现在活跃区，矿床非常集中，所以对一个矿址潜在的影响可能非常大。出于这些理由，“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及富钴铁锰壳探矿和勘探规章草案相形更加重视海洋环境的保护。

三. 审查一项关于核准多金属结核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

22. 委员会审议了德国联邦地球科学及自然资源研究所代表德国提出的关于核准多金属结核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Michael Wiedicke-Hombach 先生未参加委员会对该项申请的审议。委员会给理事会的报告和建议载于 ISBA/11/C/7 号文件。

四. “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壳：矿床环境和设定环境基线与相关勘探监测方案时应考虑的因素”研讨会的资料和建议

23. 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为委员会编写的报告 (ISBA/11/LTC/2)，其中载有 2004 年 9 月在金斯敦举行的研讨会的建议。委员会认为，这次研讨会和以前的各次讨论会一样很有裨益。委员会认为，虽然这些建议在拟订壳层与硫化物环境基线时将会有用，但是在规章草案最后定稿之前考虑基线问题还为时尚早。因此，委员会决定以后再对这些建议进行详细审议。

五. 有关克拉里昂-克利珀顿断裂区地质模型的进展和研究克拉里昂-克利珀顿区生物多样性的卡普兰项目的最新情况

24.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克拉里昂-克利珀顿区地质模型的进展情况报告 (ISBA/11/LTC/1)。该文件载有 2005 年 5 月 25 至 27 日在金斯敦举行的会议摘要；这次会议讨论了承包者提供具体数据和参与建立模型的问题。文件中还载有项目的主要进度。

25. 此外，夏威夷檀香山 Planning Solutions 公司的 Charles Morgan 博士作为项目的外部协调员，应邀向委员会介绍了地质模型的进展情况。

26.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卡普兰项目的第二次年度报告 (ISBA/11/C/CRP.1)，该报告概括介绍了 2004 年开展的工作情况及取得的成果。

六. 其他事项

27. 委员会回顾，在第十届会议上，成员们表示希望有机会讨论秘书长的年度报告，因为报告涉及有关委员会工作的若干重要事项。这将有助于使委员会在工作

中更加积极主动。因此，委员会讨论了秘书长给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并就报告的内容与秘书长交换了意见。

28. 若干成员在讨论中强调，管理局举办的技术研讨会很有价值。他们建议，委员会最少应派 5 至 10 名成员参加管理局举办的研讨会。

29. 委员会指出，委员会技术工作的性质更加专业，委员会内部在某些专业的必要专门知识必须加强，包括海洋地质和地球物理、生物学、海洋学、保护海洋环境及有关海洋采矿的经济和法律问题。委员会建议，理事会应提请缔约国注意这一问题，以提名此类专家作为 2006 年下一次委员会成员选举的候选人。委员会成员又表示，委员会内部的可用专门知识并未全部得到利用，因为有些成员过去两年中未参加会议，他们对此感到关切。

30. 委员会指出，便利发展中国家成员参加委员会会议的自愿信托基金非常重要。委员会还对该基金不久将枯竭感到关切，主张应补充这项基金。委员会还认为，应按照联合国的标准做法进一步简化对此基金的管理；应考虑让成员不必通过本国政府，而直接以个人专家身份申请基金的资助。

31. 委员会请求在下一届会议议程中加入一个项目，即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更广泛地审议环境问题。这是委员会任务规定的一部分重要内容。为履行在这方面的义务，委员会建立了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环境问题工作组，由 Frida Maria Armas Pfirter 女士负责协调。工作组核心成员将通过电子邮件交流意见和文件资料。委员会请秘书长指定一名工作人员参加这项工作。

32. 委员会建议，鉴于金属市场的最新变化和技术进步，秘书处应考虑近期举办关于“区域”内商业采矿生产的可能性的研讨会。